

变革与改制

Bian Ge Yu Gai Zhi

徐潜 主编 张克 崔博华 副主编



中
华
王
朝
的
一
代
主
人

Zhong Hua Wang Chao De Xing Shuai



吉林出版集团 吉林文史出版社

014033473

K220.7

43

变革新与改制



徐潜／主编

王立新 张克 崔博华／副主编
尹宿渥／编著



吉林出版集团—吉林文史出版社



北航

C1722059

K220.7
43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变革与改制 / 徐潜主编. —长春 : 吉林文史出版社 , 2013.3

ISBN 978-7-5472-1471-8

I. ①变… II. ①徐… III. ①社会变革—研究—中国—古代 IV. ①K220.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064283 号

书 名 变革与改制

主 编 徐 潜

副 主 编 张 克 崔博华

责任编辑 崔博华

装帧设计 DAS 工作室

出版发行 吉林出版集团 吉林文史出版社

地 址 长春市人民大街 4646 号 邮编:130021

网 址 www.jlws.com.cn

印 刷 三河市同力印刷装订厂

开 本 720mm×1000mm 1/16

印 张 12

字 数 250 千

版 次 2014 年 2 月第 1 版 2014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72-1471-8

定 价 26.00 元

序　　言

民族的复兴离不开文化的繁荣，文化的繁荣离不开对既有文化传统的继承和普及。该书就是基于对中国文化传统的继承和普及而策划的。我们想通过这套图书把具有悠久历史和灿烂辉煌的中国文化展示出来，让具有初中以上文化水平的读者能够全面深入地了解中国的历史和文化，为我们今天振兴民族文化，创新当代文明树立自信心和责任感。

其实，中国文化与世界其他各民族的文化一样，都是一个庞大而复杂的“综合体”，是一种长期积淀的文明结晶。就像手心和手背一样，我们今天想要的和不想要的都交融在一起。我们想通过这套书，把那些文化中的闪光点凸现出来，为今天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提供有价值的营养。做好对传统文化的扬弃是每一个发展中的民族首先要正视的一个课题，我们希望这套文库能在这方面有所作为。

在这套以知识点为话题的图书中，我们力争做到图文并茂，介绍全面，语言通俗，雅俗共赏。让它可读、可赏、可藏、可赠。吉林文史出版社做书的准则是“使人崇高，使人聪明”，这也是我们做这套书所遵循的。做得不足之处，也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2014年2月

目 录



| | |
|--------|-------|
| 一、盘庚迁都 | / 1 |
| 二、王莽改制 | / 33 |
| 三、洋务运动 | / 77 |
| 四、戊戌变法 | / 117 |
| 五、五四运动 | / 151 |



第五单元

盘庚迁都

商朝第十九个王阳甲死后，其弟盘庚继位。为了摆脱混乱局面，巩固奴隶制国家的政权，盘庚决定把国都迁到殷（今河南安阳）。虽然这个决定遭到了一部分大奴隶主和贵族的强烈反对，但盘庚最终冲破了大奴隶主贵族的种种阻拦，成功迁都。这就是历史上著名的“盘庚迁都”。



一、先商的迁徙

(一) 商的起源

商是一个古老的民族，具有悠久的历史。商原是夏朝东部一个以玄鸟为图腾的部落，祖先叫作“契”。“天命玄鸟，降而生商，宅殷土茫茫”，这是《诗经·商颂·玄鸟》中的诗句，说的是商的始祖契的母亲简狄吞玄鸟卵而生契的神话故事。《史记·殷本纪》也记载：“殷契，母曰简狄，有女戎氏之女，为帝喾次妃。三人行浴，见玄鸟堕其卵，简狄取吞之，因孕生契。”

《史记》中的这段文字讲述了一个美丽的传说：在远古的黄河之滨，中原的天空是那样的蔚蓝，阳光是那样的明媚，一只玄鸟唱着歌儿从空中飞来，带

给人们无穷无尽的遐想——它是天的使者，原始部落的人们都对它顶礼膜拜。帝喾的妃子简狄，自从嫁给帝喾后，一直没有生育儿女。在这一年，简狄和帝喾及家人到郊外祭祀媒神（专司生儿育女的神）。祭祀时，简狄诚心祈祷，希望能有一双儿女。祭祀仪式后，简狄和她的两个妹妹在水中



洗澡。这时，有一只衔着卵（即鸟蛋）的玄鸟落下来。简狄眼疾手快，接到了鸟卵。出于好奇，简狄把那卵含在嘴里，谁知一不小心，竟吞了下去。简狄因此怀孕，几个月后难产，剖腹生下一子，取名为契，契即是阏伯，就是传说中的商的始祖，这就是“玄鸟生商”的美丽传说。

商族以玄鸟作为图腾。图腾崇拜是一种普遍存在于世界各原始民族中的原始宗教仪式，他们认为某种动物或自然物与本氏族有血缘关系，以此作为本氏族的标志。至于玄鸟，《毛传》：“玄鸟也，一名燕，音乙。”《说文解字》释：“燕，玄鸟也。”可见玄鸟即燕，商是以燕子为图腾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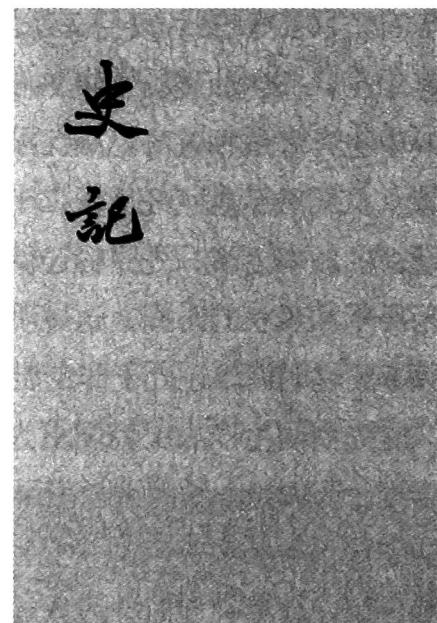


(二) 先商——迁徙的民族

商人的祖先契，因为协助夏治理水患有功，受封于商。商当时因为居住在商水沿岸而得此名。商还是一个善于放牧的民族，不断迁徙、游移不定，早期过着逐水而居的生活。可能受这种游牧传统的影响，经常迁徙便成为先商部落的特征。文献记载，商人由始祖契开始至商汤灭夏以前的四百多年间，共有八次迁徙。从河北南部的漳水一直南迁，大致迁徙范围在今山西南部、河南东部及山东西部。《世本》有“契居番”的记载。“番”就是“毫”，在今河南商丘附近。《史记·殷本纪》上说：“自契至汤八迁。”契的儿子昭明迁居砥石(今河北泜水流域)，昭明的儿子相土又迁居商丘。相土以商丘为中心，把势力扩张到黄河下游的广大地区、泰山附近以及渤海沿岸，后来这里被称为“相土之东都”。但至于商起源于何地，由于远古时期史籍记载不详，加上后世地名变化很大，一直还是个谜。

千百年来，专家学者做了大量的考证，得出商起源于东方的结论。据记载，东方民族对他们祖先的来源有一种共同的传说，即所谓“卵生”。商人认为自己是“卵生”的，所以，他们先世兴起的地方应该是在东方。

从族源与图腾的角度上讲，商的起源是在北方，商的图腾是玄鸟，也就是燕子。燕子属于候鸟，在生活习性上有一个显著的特征——随四季气候变化南北迁徙。图腾对一个民族来说不同于其他的自然物。“图腾是原始民族所崇拜的物象，他们相信在自己与它们之间存在着极特殊的关系……个人与图腾之间的关联是一种自然利益的结合；图腾保护人们，而人们则以不同的方式来表示对它的崇敬，如果它是一种动物，那么禁止杀害它；如果它是一种植物，那么禁止砍伐它。”（弗雷泽《金枝》）既然商人把燕子作为图腾，那么必定对它的行为习性都十分关注。原始氏族多认为图腾物与自己有血缘关系，商人亦然。但是他们并不能理解燕子作为候鸟的迁徙行为，他们把这看作是一种神秘的而





又与自己祖先的活动有紧密联系的行为，因而他们对图腾的崇拜使他们有着一种了解图腾和祖先的需要。燕子每年向南迁徙又从南方回迁，这使商人从心理上产生了一种对南方的好奇和向往。他们觉得南方与自己的祖先存在着紧密联系，甚至产生了自己的祖先来自南方的心理幻觉，正是这种心态为商人不断南迁提供了心理与精神上的依据。

从经济形态上来讲，商朝先民的不断迁徙，是他们还处于游农经济阶段的表现。从殷墟卜辞的记载看，商朝已进入了完全的农业社会。《前编》中有如下记载：“庚申卜贞我受黍年，三月。”“乙酉卜黍年有正。”“庚子卜宾翌辛丑之告麦。”“庚午卜贞禾有及雨，三月。”“贞亥求年于岳。”文中记载了商人种植黍、麦等作物并为之祷告求雨的现象，在甲骨卜辞中也有大量相关的记载。可见，农业生产已在商人的生活中占据了主要的位置。从成汤至盘庚经历了二十一王，只徙五次。契至成汤只十四王却八迁。从迁徙的频率上讲，先商的迁徙次数明显更多。成汤所居毫与盘庚迁到的殷都都经历了相当长的时间，这说明商朝已完全成为定居的民族。先商十四王的迁徙频率，说明商族还处于非定居的游农经济状况。所谓游农，也就是以农耕为主，只是先商的生产力比商朝更为低下，耕作方式更为粗放，对土地的利用非常不合理，因而当一地的地力用尽之后就需更换耕地。于是，先商不得不常常迁徙。商汤定都毫并经历了十一王至仲丁时才迁到殷，结合卜辞中农业生产的相关记载，可以看出，此时商殷农业生产已经有了不小的发展，土地的使用问题已经不再构成商殷迁徙的主要原因了。从生产工具上看，与先商时期相比，商朝并没有很大的进步，青铜尚未被作为贵重金属在农具中广泛使用。此时的农具仍以石器为主。但从商朝的青铜酒器的发达可以看出，商朝的粮食已经有了大量的剩余。郑州、偃师这些城市的规模之大，都表明商朝的农业比起先商时已有了巨大的发展。城市的建立、人口的聚集降低了商人的迁徙频率，同时耕地的利用率也随之上升。这就说明，在生产工具没有变革的前提下，商朝农业的发展是土地利用效率提高的结果。而土地利用率低、粗放耕作正是先商屡屡迁徙的原因之一。

商人屡屡迁徙的另外一个原因是受到北方游牧民族的不断侵扰。据《史记》



载：“匈奴，其先祖夏后世之苗裔也，曰淳维。唐虞以上有山戎、猃狁、荤粥，居北蛮，随畜牧而转移。”其中提到荤粥为匈奴先世，《史记》上又载有黄帝北逐荤粥的传说。可见先商时期就已经出现了北方游牧的侵扰。在商代，西北游牧民族大致已经进入军事民主制阶段。匈奴也是“自淳维以至头曼，千有余岁，时大时小，别散分离”，“士力能弯弓，尽为甲骑”，平时“则随畜因射猎禽兽为生业”，战时“则人习战攻以征伐”。可见，当时北方的少数民族就有向中原侵扰的行为。他们南下入侵中原是迫使商向南迁徙的重要原因。

此外，在商农业取得了较大发展的同时，他们的居住地出现了连续降温，导致商族向环境更加适宜的南方迁移。在距今3000—6000年前后，发生了几次持续降温，这一系列的气候降温现象出现在商从形成到建国再到被周取代的整个时间段中，在这个时期受到中原影响的长城一线的北方农业民族也逐步向畜牧民族和游牧民族转化。同时，以前北方地区依赖水草资源发展、从事农业经济的民族由于气候逐渐干冷，已无法生存下去，这样北方的民族开始向南或东南方向移动，促使商人也逐渐向南移动。从这里可以看出气候与区域文化交流之间的关系。当气候温暖湿润时，中原文化北上发展；当气候干冷时，北部、西部的文化就向东南扩张。商殷的形成刚好处在这样一个西北文化向东南扩展的过程当中。先商时期尚处于游农经济阶段，生产水平低下，因为实力较弱，抵挡不了游牧民族南下渐进的势头，不得已而迁处。商先祖王亥，以服牛著称，他被河北有易氏部落首领面绵臣所杀事件也说明当时先商不过是一个小部落，经济军事实力都是极为微弱的。而到了商族强大的武丁时期，不仅可以抵御北方少数民族的侵扰，还可以主动出兵征伐。综上，先商屡迁不仅有其经济、心理上的原因，更是当时北方大环境作用的结果。





二、盘庚迁都的原因

(一) 关于盘庚迁都原因的几种主要说法

商汤灭夏之后，定都于毫(今河南商丘附近)，建立起一个较强大的奴隶制国家商朝。商代都城屡迁，在历史上极为有名，“殷人屡迁，前八后五”。关于前八迁，是指自契至于成汤的八迁；关于后五迁，即自汤至于盘庚的五迁，《书序》《史记·殷本纪》《古本竹书纪年》中均有记载。五迁就是：一、仲丁迁嚣；二、河亶甲迁相；三、祖乙迁刑；四、南庚迁奄；五、盘庚迁殷。为什么商人会经常迁都呢？历史学家提出了不少看法。如去奢行俭说，认为盘庚迁都是迫使贵族离开他们苦心经营的旧居，由奢返俭，改善平民的处境，缩小贫富差距，缓

和矛盾；水患说，认为水患造成了严重的经济、社会问题，生态环境破坏，而殷地则条件优越；游牧说，认为迁都是游牧生活的必然；游农说，认为当时商人处于渔猎向农业经济过渡阶段，需要经常改换耕地。

盘庚为何要将都城从奄(今山东曲阜)迁到殷(今河南安阳)，古今学者始终没有得出一个统一的结论。“水灾”说试图从自然灾祸方面去寻求商都屡迁的原因，但它举不出一条过硬的材料来证明水灾逼迫商人迁都。相反，从汤至仲丁，传六代十一王，难道这么长一段时间就没有闹过水灾吗？而且从武丁到纣的卜辞多次记载洹水泛滥为害殷都，但殷人并未因此迁都。为何盘庚之后的水灾不能逼人迁都，而盘庚之前的水灾却能逼人迁都呢？另外，商朝的几个都城全在黄河两岸，尤其是仲丁由毫迁嚣和盘庚由奄迁殷，越迁越向河滨，这种现象用“水灾”说是无法解释的。

“游牧”“游农”说试图从社会生产方面去寻求商都屡迁的原因。“游牧”说认为，商人在盘庚迁殷之前还是迁徙无定的游牧民族，到盘庚时才有农业的雏形，由游牧经济转入农业经济，因此有了定居倾向。但商代卜辞和考古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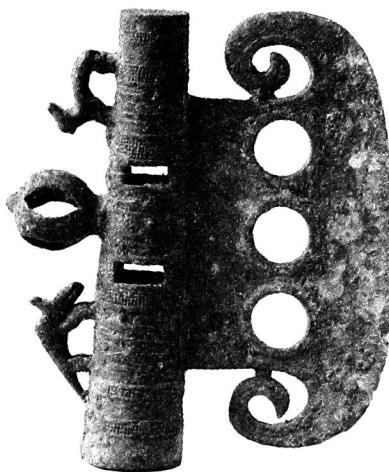


证明，早在商代前期，农业已是最主要的生产部门，所以，此说不符合历史实际情况。“游农”说认为，商代的农业是原始的。其原始性表现为生产工具的笨拙和耕作方法的原始。商人采用“火耕”的方法，即“焚田”，来代替笨拙的生产工具开辟原野，把林莽烧平后，在灰土上播种。他们既不知道灌溉，也不懂得施肥，一旦土地的自然力耗尽，便需改换耕地，不得不经常迁徙。“游农”经济是商人都城屡迁的原因所在。但考古资料证明，郑州和小屯两地商代文化中出土的石镰和石斧都很近似。这两地正好一个代表商代前期，一个代表商代晚期。商代农业生产已使用少量青铜器。目前出土的几件青铜农具，商代前后期的数量也大体相当。这说明商代前后期农业生产工具并未发生重大变化，同样是“笨拙”的。至于耕作方法，商人已懂得施肥，《汜胜之书》说：“汤有旱灾，伊尹作区田，教民粪种，负水浇稼。”甲骨文“尿”字即粪便之“屎”字。卜辞中有大量“尿田”的记载，商代初期已知“粪种”，当是可能的。“游农”说的论据经不住推敲。另外，它跟“水灾”说一样，无法解释仲丁之前和盘庚之后，商都稳定的史实。所以，“游农”说也难以令人相信。“去奢行俭”说和“王位纷争”说试图从社会政治方面去寻求商都屡迁的原因，此说多少有点合理成分。

(二) 王室斗争——九世之乱

成汤建国后，经过几百年的发展和连续几代的内乱，王位传到了盘庚手里。这时候的商朝，政治腐败，王室内部斗争激烈，阶级矛盾尖锐，加上天灾频繁，面临着严重的危机。商代中期王位纷争造成的政治动乱是盘庚迁都的客观原因。到了商朝第十一个王仲丁以后，奴隶主贵族之间的矛盾公开化，连续发生了数次争夺王位的斗争，政局动荡不安，对外控制也逐渐削弱。原来臣服于商的方国，纷纷脱离了商，商王朝开始衰弱。前后不过一百五十年，相继四次迁都，从毫开始最后到奄(今山东曲阜)，商的势力范围越来越小。成汤时期的国家权力已经初步确立，奴隶制的社会秩序基本稳定。





但是，成汤死后，却发生了“伊尹放之（太甲）于桐”（《孟子·万章下》）的王室内部斗争。

商朝建立后，其君位的继承制度有一个明显的弊病：虽说商王的王位继承制度是以兄终弟继位为原则，但没有作绝对的规定，所以并不十分明确。实际上，商王去世后，继承者可以是先王的儿子，也可以是先王的弟弟；而继承王位的先王之弟去世后，对于立先王的儿子还是立弟弟的儿子并没有明确规定。因而每当一个商王去世，都要经过一场激烈的斗争来决定继位的人选。按照规定，商王太丁死后，王位应当由太丁之弟外丙继承。但是，太甲却没有遵照这个原则，而是自立为王，这自然是一种“不遵汤法”（《史记·殷本纪》）的行为。所以，庖人出身的伊尹，起身维护“汤法”。伊尹就把太甲赶下台，并放逐到商汤的墓地桐宫（今天河南偃师市）。太甲被放逐期间，由伊尹代管国家大事。太甲被放逐到祖父墓地，每天看着商汤的坟墓，虽然是开国君主，坟墓却很简单。守墓人听说太甲因为不守祖训被流放到这，就每天给他讲商汤创业的故事，教育太甲要像祖父一样。太甲深受感动，以祖父商汤为镜，反省自己的行为，终于认识到自己的错误。他先在桐宫附近蓄势。三年过去，伊尹通过太甲在桐宫的所作所为，确信太甲已经可以担当起君主的责任了，就亲自带领文武大臣接回太甲，把政权交给他。太甲重新复位，并且获得了“太宗”圣君的称号。由此可见，商王国建立伊始，王室内部的斗争就非常尖锐和剧烈。仲丁以后，《史记·殷本纪》载，在仲丁、河亶甲、祖乙、祖辛、沃甲、祖丁、南庚以至阳甲之间，王位继承权问题一直困扰商朝，形成了“九世乱”。

按照商代继承制度，仲丁为大戊长子，其子祖乙本无继承权，王位应当传给河亶甲子，但是仲丁之子祖乙却用非法手段夺去了河亶甲子的合法继承权。特别是祖辛、祖丁、阳甲三代，王位争夺尤为剧烈。按照当时的继承制度，祖辛传位于弟沃甲后，再传下一代时，王位本应由沃甲子南庚继位，但却被祖辛之子祖丁夺去了。祖丁死后，沃甲于南庚又重新夺回王权。南庚夺回王权后，按理祖丁家系本应永远失去了王位的继承权，但其子阳甲又再次夺得了王权。由于当时王位不能按照规定继承，因而也就造成了王室内乱，削弱了商王国的



统治力量，出现了“隋侯莫朝”的政治局面。有的商王为了避开内部派系的斗争，只有采取迁都的办法，把亲自己一派的势力迁往新都，以求得安宁和发展。根据《史记·殷本纪》“自仲丁以来，废适而更立诸弟子，弟子或争相代立，比九世乱，于是诸侯莫朝”的记载，注意到从仲丁至阳甲正好九王，先秦典籍中“九世”即指“九王”，这“九世之乱”与商都屡迁，在时间上如此若合符契，决非偶然巧合，它应是促使商都屡迁的客观原因。这个推断，可以在《尚书·盘庚》里找到证据。盘庚追述先王迁都原因时说：“殷降大虐，先王不怀厥攸作，视民利用迁。”很明显，“大虐”不是天灾而是人祸，就是指以王位纷争为中心的“九世之乱”。这句话的意思是说，政治上的动乱和纷争，给人民带来无穷灾祸，先王并不死守他们手造的基业，情愿为人民的利益而迁徙。

王位纷争所引起的社会动乱，为什么必须用迁都的办法来解决呢？因为“九世之乱”的直接后果是商王权威削弱和贵族势力膨胀。贵族势力膨胀，表现在经济上，是聚敛财富；表现在政治上，是弑君篡位。斗争的双方，为了赢得胜利，必须借助天时、地利与人和。天时，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而人和则要靠主观努力去争取。唯独地利，谁占有它，地势上的优势就属于谁。很明显，既然贵族的势力能够膨胀起来，并足以威胁王权，那么，贵族一定占有地利。殷商时期虽然已进入青铜时代，但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仍旧很低。在当时那种社会发展水平下，地利的作用就显得格外重要。通过迁都来改变贵族地利的优势，从而削减贵族的实力，是商王的战略措施。这应是促使商都屡迁的主观原因。盘庚迁殷几乎遭到举国上下的反对，“民咨胥怨”，但主要阻力不是来自平民，更不是来自奴隶，而是来自贵族。贵族用言论来煽动民心，而盘庚则高举“天命”和“先王”两面大旗，声称为人民打算，借以争取民心。在当时，“天命”和“先王”无疑是有威信的，于是盘庚得以成功迁殷。将迁之时，盘庚发出警告：“乃有不吉不迪，颠越不恭，暂遇奸宄，我乃劓殄灭之，无遗育，无俾易种于兹新邑。”就是说，有奸诈邪恶，不听话的人，我就把他们斩尽杀绝，不让这种人遗留在新邑繁衍下去。可见，盘庚企图通过迁都打击贵族。即使在迁都之后，盘庚仍重申：





无论与商王血缘关系远近，只要犯罪就处死，只要立功便封赏；并宣称自己有权“制乃短长之命”。这说明盘庚通过迁都镇压了异己，商王权威上升了。“九世之乱”的教训是深刻的，为了避免历史重演，王位继承制发生了变化。商王继统法分三期：第一期大丁至祖丁以兄为直系，第二期小乙至康丁以弟为直系；第三期武乙至纣传嫡长子。盘庚

处于由第一期向第二期转变阶段。嫡长子继承制的确立，减少了王位纷争，王室内部逐渐稳定下来，所以迁殷后 273 年没有再迁都城。“王位纷争”说对商代前期都城屡迁的解释是比较合理的。这也是盘庚迁都的直接原因，也就是说，盘庚继位后之所以极力主张迁都，主要是为了解决由王位争夺而引发的王室内部的纠纷。

(三) 经济原因

盘庚在迁都前后的演讲中，纵使没有明确说出迁都的原因，也多多少少将其原因透露一二。史书《盘庚》中有这样的记载：“水泉沉溺，故荡析离居……罔有定极。”或有这样的描述：“殷降大虐，先王不怀厥攸作，视民利用迁。”从中我们不难看出水灾可能是迁都的一个原因，但水灾仅仅是促动迁徙的一个客观原因。更重要的原因是“好货”“贝玉”“货宝”与“生生”“作劳”“服田”之间的冲突。“好货”“贝玉”“货宝”指代的并非“民众奢侈”的生活习俗，而是指重商轻农的社会趋势。众所周知，在殷商时代，贝是最常使用的货币。可见，盘庚迁殷旨在“轻商重农”而非“去奢行俭”。由于频有水患，旧都奄已不利于农业生产，而其靠海临江，有便利的交通条件，当时的民众从事商业活动的条件比较优越，而商业的拓展势必会造成血缘统治的松动。面对“重商轻农”引发的血缘统治危机，盘庚不顾卜问的凶兆、臣民的反对，毅然迁都，将整个血缘部落带到殷——一个新垦地、一个更容易发展农业的地方，推行“重农轻商”的政策。他对贵族说“不肩好货，敢恭生生”是其施政纲领，而从殷墟出土的甲骨文中我们也可以看出殷人十分重视农业，卜辞中有大量关于耕作的记载以及关于年成的卜问。盘庚迁殷后进行了一系列重农轻商



的改革，于是一个新的富裕但无权的阶层无法产生，也就无法去冲击建立在与王的血缘亲疏基础上的社会等级秩序，以及以此标准来形成的血缘政治，因此殷商的血缘统治非常稳定地保持着、发展着。

(四) 社会原因

社会因素上，盘庚迁都与当时社会上的婚姻状态有密切关系，与对偶氏族的关系难以维系是盘庚被迫率部迁移的重要因素。至于盘庚怎样实现本族的永久性定居，他曾经表达过这样的意思，“天其永我命于兹新邑，绍复先王之大业，底绥四方”，这其中既包含了他的使命感，也提及了他为实现永久性定居所采取的有效策略。这个策略就是“绥四方”，绥字在甲骨文中为“以手抚女”的意思，当时特指盘庚治下之商所奉行的同时与多个异姓氏族广结姻缘的做法。实施“绥四方”策略的内在前提是对于偶氏族的解体。父系氏族这一条件，能够保证禁止本氏族出生的男女间的婚配。通婚氏族也不必固定，对偶氏族便自然解体了。此外，实施“绥四方”策略还需要一定的外部条件，如人口的激增使各族体分裂速度加快。商属氏族可以潜在通婚的人口资源变得充足，如邻近的异姓氏族也渐次实行父系氏族制度。女性当然成了异姓氏族间通婚的交换对象。正因为“绥四方”所要求的条件在盘庚时期都具备了，所以盘庚实现了商在殷的永久性定居，以及由母系氏族制度向父系氏族制度的转型。这一转型过程始终与其大规模进行的商属氏族频繁迁移相伴。到了盘庚时期，父系氏族制度在商部族内部成为一种不可逆转的占统治地位的制度，使氏族制度得以全面实施。商属氏族配偶的来源多样化，使其在婚姻方面对单个异姓氏族的依赖性大为减弱，再也不必通过迁移的办法解决氏族生存繁衍的问题了，也正是在这样的条件下，盘庚才能率部在殷永久地定居下来。



盘庚迁都



(五) 新都的选择

盘庚定都于殷，不再迁徙，也反映出这时候农业的重要性已经超过了畜牧业，人们有了定居下来的需要。盘庚决定迁殷，是经历了一番斗争的。太甲之后，商朝历代的君主和奴隶主贵族们，过着腐化的生活。他们寄生在国人和奴



隶身上，残酷地剥削人民和奴隶，任何事情都驱使奴隶去做。在奴隶和奴隶主之间，阶级矛盾十分尖锐，奴隶们不堪忍受折磨，大批逃亡。在统治者之间，对王位的争夺也十分激烈，有的人说应当父死子继，有的人说应当兄终弟及，叔侄之间、兄弟之间，为争夺王位，常常展开你死我活的斗争，为私利把国家搞得混乱不堪。商朝被阶级矛盾和奴隶主内部的矛盾削弱，国力日渐衰弱，有些小国和少数民族也趁机起来反叛，再加上水涝、干旱等等自然灾害，内外交困使得商朝这个奴隶制国家几乎到了

崩溃的边缘。正是在这个时候，阳甲——商朝的第十八个王死了，阳甲的弟弟盘庚继位。盘庚是个很有智慧的人，他将这种情况看在眼里，觉得不能再这样下去了。为了挽救衰亡的商朝，盘庚决定把都城迁到殷，他认为有如下好处：一、殷地的土地比较肥沃，自然环境和现在的都城奄比起来，无论是建设都城还是发展农业生产，都要更好一些；第二，自太甲以来，商朝历代的君主和奴隶主贵族们，过着腐化的生活，奴隶和奴隶主之间的阶级矛盾十分尖锐。而迁都以后，王室、贵族将会受到抑制，这样阶级矛盾就可以得到一定程度的缓和；第三，迁都可以避开那些叛乱势力的攻击，都城会比较安全，外部的威胁少了，统治就可以稳定很多。

还有学者从社会结构发展变化角度来解释盘庚迁都，认为商代存在一个政治上的方国联盟，迁都实际上是方国联盟政治中心的转移，这一方面有利于联盟对付敌对势力的骚乱，另一方面可以调整方国之间的关系，巩固并发展方国联盟。从总体上来看，这几种因素都影响到了盘庚迁都。